



温室气体核查声明

授予

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中国上海市闵行区春中路18号

核查依据：• ISO 14064-1:2018
• ISO 14064-3:2019

组织边界：中国江苏省南通市经济开发区新开南路19号（包括同一场所部分并表分支实体，见附录 1）

根据执行合理保证等级的过程和程序，我们复核了声明单位报告期间的历史性数据。认为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的温室气体声明中的现场温室气体排放结果，在各个实质方面，合理地展现了其组织的温室气体排放量、移除量与储存。

经核查，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在2024年01月01日 - 2024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的温室气体排放量为 **2,936,963.24 t CO₂e**：

温室气体类别	温室气体排放量	单位
类别一：直接温室气体排放	168.52	t CO ₂ e
类别二：外购能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	5,049.20	t CO ₂ e
类别三：运输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	25,655.33	t CO ₂ e
类别四：组织使用的产品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	1,238,909.42	t CO ₂ e
类别五：组织产品的使用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	1,667,180.77	t CO ₂ e
类别六：其他来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	0.00	t CO ₂ e
总计	2,936,963.24	t CO₂e

核查声明编号：CVCX-HEE-P25040002-01-A0-S01

核查报告编号：CVCX-HEE-P25040002-01-A0

签发日期：2025年04月29日

授权代表

如需进一步了解核查范围及此声明的适用范围，可咨询持证者。



附录 1 - 组织边界

1. 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
2. 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

核查声明编号：CVCX-HEE-P25040002-01-A0-S01

签发日期：2025年04月29日

如需进一步了解核查范围及此声明的适用范围，可咨询持证者。